

证券代码：301047

证券简称：义翘神州

公告编号：2024-053

北京义翘神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义翘神州	股票代码	301047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冯涛	张妍	
电话	010-50911676	010-50911676	
办公地址	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科创十街18号院11号楼	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科创十街18号院11号楼	
电子信箱	ir@sinobiological.cn	ir@sinobiological.cn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
--	------	------	-----------

			增减
营业收入（元）	305,660,957.77	292,378,048.08	4.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70,940,560.68	135,659,273.51	-47.7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5,121,403.99	81,326,669.20	-69.1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9,281,319.27	128,675,380.90	-69.4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526	1.0500	-47.3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3%	2.16%	-1.03%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6,301,037,156.94	6,600,678,429.33	-4.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6,029,184,765.17	6,366,982,288.85	-5.31%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2,99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拉萨爱力克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0.42%	65,140,056	65,140,056	不适用	0
QM92 LIMITED	境外法人	4.62%	5,968,652	0	不适用	0
天津义翘安元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75%	4,845,000	1,724,392	不适用	0
苏州工业园区启华二期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08%	3,979,102	0	不适用	0
谢良志	境内自然人	2.12%	2,741,495	2,741,495	不适用	0
浙江清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宁波清松恒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1.57%	2,024,219	0	不适用	0
苏州启明融信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2%	1,571,718	0	不适用	0

天津义翘安恒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3%	1,453,500	302,430	不适用	0
天津义翘安成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2%	930,240	235,823	不适用	0
天津义翘安和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2%	930,240	282,244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拉萨爱力克投资咨询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谢良志先生；天津义翘安元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天津义翘安恒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天津义翘安成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及天津义翘安和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一致行动人；苏州工业园区启华二期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与苏州启明融信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一致行动人。除上述情况外，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注：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未纳入前 10 名股东列示。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回购专户中持股数为 2,323,409 股，占注销前公司总股本的 1.80%。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是 否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2 日、2024 年 2 月 19 日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用于注销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本次回购资金总额为不低于人民币 10,000 万元且不超过人民币 20,000 万元（均包含本数），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100 元/股（含）。如公司在回购股份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自股价除权除息之日起，按照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相应调整回购股份的价格上限。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回购结束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本次回购实施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2024 年 2 月 22 日，公司使用自有资金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实施首次回购。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累计回购股份数量为 2,323,409 股，占注销前公司总股本的 1.80%，最高成交价为人民币 74.67 元/股，最低成交价为人民币 58.50 元/股，成交总金额为人民币 15,683.45 万元（不含交易费用）。

2024 年 7 月 5 日，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已实施完毕，累计回购股份数量为 3,029,368 股，占注销前公司总股本的 2.34%，最高成交价为人民币 74.67 元/股，最低成交价为人民币 58.50 元/股，成交总金额为人民币 19,985.26 万元（不含交易费用）。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注销事宜已于 2024 年 7 月 12 日办理完成。

本次回购方案及其实施进展情况具体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